

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且确定有权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资格的权益登记日应保持不变。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对于投票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所投的有效表决票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进行投票的,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票为准;对于授权而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的,则以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确定的最新有效授权为准。

九、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5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010-52160966

传真:010-57697399

网址:www.tkfunds.com.cn

邮政编码:100033

2、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联系电话:010-58560666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西环广场T3楼12层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韩康

联系电话:010-58073639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鉴于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较多且分散,为给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充足时间行使权利,同时也尽可能提高开会效率、维护基金平稳运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人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但最多延迟不超过一个月。如果召集人决定延迟投票表决截止时间,将提前另行公告,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相关公告和最终投票表决截止时间。

3、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成功召开,本基金可以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如有必要,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可对本公告相关事项进行补充说明。

附件一:《关于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管理人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四:《关于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管理人有关事项的说明》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8日